

十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内蒙古自治区大数据中心）的（内蒙古自治区大数据中心采购审计厅、金融局信息系统运维服务、第二包：金融局县域金融大数据运维服务项目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内蒙古自治区大数据中心采购审计厅、金融局信息系统运维服务、第二包：金融局县域金融大数据运维服务项目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内蒙古凌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44人，营业收入为988.5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771.56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内蒙古凌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7月27日

1.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10.1.小微企业名录证明

注册 | 登录 | 使用须知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(小微企业名录)

首页 / 我要查政策 / 我要查小微企业(含个体工商户) / 我要学知识 / 我去专题找服务

首页 / 我要查小微企业(含个体工商户)

内蒙古凌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• 内蒙古凌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: 9115019169082225X 成立日期: 2009年07月07日 登记机关: 土默特左旗市场监督管理局

首页 | 上一页 | 下一页 | 尾页

版权所有: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技术支持电话: 010-8850856
“信用中国”微信搜索“你问我答” 关注后进行咨询。
北京市西城区三营胡同8号 邮政编码: 100820

政府网站 纠错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 1501040018438

内蒙古凌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2-07-26 19:15:45